



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12 年職場多元化及性別平等政策

一、性別平等及多元化

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具尊嚴、安全的工作環境，我們落實僱用多樣性、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，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、性別、宗教信仰、年齡、政治傾向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其他狀況而遭受歧視、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。

我們重視員工多元性，亦進用外籍員工或外籍工讀生，我們亦尊重其文化習俗，從未發生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。

員工族裔指標

類別	人數	佔全體員工比例%
台灣國籍	55	73%
印尼國籍	9	12%
越南國籍	3	4%
菲律賓國籍	5	7%
泰國國籍	3	4%
合計	75	100%

女性多元指標

類別	人數	比例%
女性佔總員工	24	32%
女性主管佔所有主管	9	23%

女性部門別及主管指標

部門類別	人數	主管職人數
稽核室	1	1
再生能源部	4	2
管理部	3	2
財務部	3	1
會計部	3	1
轉投資部	2	1
廠務部	4	1
生管部	4	0
合計	24	9

二、薪酬平等

本公司設有「薪資報酬委員會」，提供員工具競爭力的薪酬，用透明平等的薪酬政策，將企業營運績效回饋予員工。

針對同一職別之基層專員，進用人員待遇皆相同，另針對具相關專業及工作經驗之人員，則按錄取者的學經歷、專長及證照等核定待遇，不會因性別或族群而有所差異。

三、工作平等及性別平等申訴管道

本公司為提供受僱者、派遣勞工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或性別歧視之工作及服務環境，並採取適當之預防、糾正、懲戒及處理措施，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，依性別工作平等法，以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之規定，訂定相關辦法，提供受僱者、派遣勞工及求職者申訴管道捍衛自我權益。